

##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跃科技”）已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张洁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59号），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具体详见公司2017年3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复的公告》（编号：2017-016）。

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后，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相关协议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

公司已于2017年4月18日发布了《关于实施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9）、《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标的资产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2），2017年5月16日发布了《康跃科技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实施情况报告书暨新增股份上市公告书》，截至目前，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已办理完毕，康跃科技持有河北羿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羿珩科技”）100%股权，羿珩科技成为康跃科技的全资子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新增股份的登记上市工作已经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已经完成。

公司将进一步积极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后续工作，包括尚需向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等。此外，中国证监会已核准康跃科技非公开发行募集不超过

41,680 万元的配套资金，康跃科技有权在核准文件有效期内募集配套资金，但募集资金成功与否并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实施。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涉及事宜较多，相关工作的全部完成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将持续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工作，并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实施进展工作情况。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康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7月14日